

第 步 安 发
(称 “ ”) , 大 督, 促
持 发 , 《 》 (第 654)、《
的 导 》 (发 [2016] 315)、《
的 导 》 (办 [2017]
204)、《 步
的 》等 , 参 《安
办法 () 》, 定本办法。

第二 本办法 称 , 程
的, 定 、保存的 。

第 的 本 :

() 持 法 。 格 法 、法
定, 符 产 督 部 的 。

(二) 保 查。 符 《保 法》
定, 格保 安 , 不得 、

第 方 。

() 保 。 的 的
发布 , 保 的 、 , 保 的
、 , 不得 、 导 陈 ,

大。

() 等方

本，持步

保得。

第 部、

，当 部、。

第 的，负

第，导，

并对 的、法 负。

第 成 导 (附)，

、调 导，负 定 的

大， 的，

督导。

第 导 办 (附)

的。负 度，

编 等，督导 部 二

；负 的保 查，对

风，定 对 案， 对

发布 采访等。

第八 导 办 负

常 调； 部、分 本办法，按 “

成、 负” 的， 范

第 本 负 ，
度， ， 法 。

第 动 的 包 方 ：

()

1. : ; 备案 ; 册登 ; 、变、 ; 动产抵 登 ; 出 登 ; 处罚 ; 方 等。
2. 导: 法 ; 导班 、 、个 ; 分 等。

(二)

1. : 度 半 、 负 酬 、 等。
2. 产保 : 度 本保 、 等。
3. 财 : 财 标、财 等。
4. 度报告。

() “ 大”

1. 大 策 : 改革 、 大改 , 产 场 产 等 。
2. 大 : , 党 的 层 的 ; ,

() () 。

3. 大 安 : 度 , 、担保
、 等 ; 大 程 对
; 点 、 程、大 采 大额
服 的 标 告、 标采 告等。

4. 大额 : 度 大额 的调动 ;
度 大额 的调动 ; 对 大额 、
等。

() : 、扶 帮 等
、 报告等。

() 改 : 督 道, 部 法
的 督 查 ; 督 反 , 的 督 度

() 发 、 大 产 的
大 策。

() 从 、 发 等 得
的 、 产 。

() 对 、 产 等 、 等
。

() 标 的 标 、 标 的 等 。

(八) 部 定、 的 。

() 法 、 法 定 不 的 。

第 二 的 ， 《 保
法》等法 法 保 查， 的 不得

、 个 ， 不得 安 、 安 、
安 定。对 法保 的，必 保

第 的 ， 发布 第 方 法
的，发布 得第 方 ；但不 对
成 大 的， 当 ， 并 定 的
第 方。

第 发 定的
不 的， 当 处 ， 采 补 措 ，
除负 。

第 的 方 包 ：

() 代表大 等 ；

(二) 报、 ；

() 、OA 办 、 ；

() 传 、 告 、 电 ；

() 报告；

() 方 。

第 程 ；

() 本办法 定， 动 的 ，
部 分 ， 草 、 得
20个 ， 部 负
， 。

(二) 部 、分 部报 的 ，
部 定 否 范 ， 档
的 ， 办 档案 部 负 查 服 ；
查 的， 按保 定办 。

() 导 办 发布
程 ， 定 的 方 。

第 导 办 负 定 不
定 对 部 、分 督 查。
定负 负 本 的 常 。并

部 、分
。

第八 费 本 度 ，
保 的 常 。
第 部 分 反本办法、不
格 定 的， 导
改， 不改 的， 报 ； 对
、 发 大 、 成 的，
， 除负 ， 并 部 、
个 的 ； 的， 法 。

第二 本办法 导 办 负
， 发 。